

证券代码：600057 证券简称：象屿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18-009 号
债券代码：143295 债券简称：17 象屿 01

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关联交易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本日常关联交易根据市场公允价格开展交易。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遵循了自愿平等、诚实守信的市场经济原则，没有损害公司利益；本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占公司主营业务采购和销售额的比例均较低，公司不会因此对关联人形成依赖，公司独立性不会因此受到影响。

一、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 2018 年 2 月 5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逐项审议通过《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2018 年与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
关联董事张水利、陈方、林俊杰、邓启东、吴捷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2、2018 年与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
关联董事陈方、林俊杰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3、2018 年与厦门集装箱码头集团有限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
关联董事林俊杰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4、2018 年与厦门黄金投资有限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

表决结果：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事前审核了该关联交易事项，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独立董事对该关联交易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因业务发展需要而进行的，交易内容合法，根据市场公允价格开展交易，符合自愿平等、诚实守信的原则，没有发现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关联股东在股东大会将回避表决。

（二）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发生情况（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未经审计）。

1、一般日常关联交易

单位:万元

关联人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交易内容	预计金额	2017 年 1-12 月执行情况（未经审计）
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	接受或提供服务	承租办公场地（注 1）	1,700	1,290
		出租办公场地（注 2）	2,000	1,862
		接受劳务（注 3）	2,000	1,633
		提供劳务（注 4）	8,500	7,501
	采购或销售商品	采购商品（注 5）	13,500	7,988
		销售商品（注 6）	206,500	129,393
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或销售商品	采购商品（注 7）	3,200	2,989
厦门集装箱码头集团有限公司	接受或提供服务	接受劳务（注 8）	800	406
厦门黄金投资有限公司	采购或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注 9）	3,000	2,278
合计			241,200	155,340

注：

1、本公司及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向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及其相关控股子公司承租部分办公场所、经营场地等（含物业服务、车位租赁）；

2、本公司及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为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及其相关控股子公司提供部分办公场所、经营场地等（含物业服务、车位租赁）；

3、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及其相关子公司全资子公司为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劳务

服务，主要是厦门象屿云创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信息服务；

4、本公司及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为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提供劳务服务，主要是为黑龙江金象生化有限责任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提供仓储、装卸、配送、运输、烘干等物流服务。

5、本公司及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向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采购商品，主要是向黑龙江金象生化有限责任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采购原材料、产成品、蒸汽、电等商品。

6、本公司及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向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销售商品，主要是（1）向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黑龙江金象生化有限责任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销售设备、原材料等商品；（2）向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象屿兴泓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销售原材料等商品（3）向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厦门象屿自贸区开发有限公司销售商品。

7、本公司及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向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采购电缆等商品。

8、厦门集装箱码头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物流服务。

9、本公司及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向厦门黄金投资有限公司销售白银等商品。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总额为 155,340 万元（未经审计）。部分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与年度预估额有较大差异，主要系因为市场行情变化导致交易量减小。

（三）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万元

关联人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交易内容	预计金额
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	接受或提供服务	承租办公场地（注 1）	1,700
		出租办公场地（注 2）	2,200
		接受劳务（注 3）	2,200
		提供劳务（注 4）	15,000
	采购或销售商品	采购商品（注 5）	6,500
		销售商品（注 6）	180,000
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或销售商品	采购商品（注 7）	6,200
厦门集装箱码头集团有限公司	接受或提供服务	接受劳务（注 8）	600
厦门黄金投资有限公司	采购或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注 9）	1,200
合计			215,600

注：

1、本公司及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向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及其相关控股子公司承租部分办公场所、经营场地等（含物业服务、车位租赁）；

2、本公司及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为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及其相关控股子公司提供部分办公场所、经营场地等（含物业服务、车位租赁）；

3、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及其相关子公司全资子公司为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劳务服务，主要是厦门象屿云创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信息服务；

4、本公司及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为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提供劳务服务，主要是为黑龙江金象生化有限责任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提供仓储、装卸、配送、运输、烘干等物流服务。

5、本公司及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向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采购商品，主要是向黑龙江金象生化有限责任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采购原材料、产成品、蒸汽、电等商品。

6、本公司及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向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销售商品，主要是（1）向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黑龙江金象生化有限责任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销售设备、原材料等商品；（2）向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象屿兴泓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销售原材料等商品。

7、本公司及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向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采购电缆等商品。

8、厦门集装箱码头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物流服务。

9、本公司及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向厦门黄金投资有限公司销售白银等商品。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日常关联交易的关联方为：

1、公司控股股东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2、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云孝，注册资本：57240 万元，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于 1994 年 7 月 11 日正式注册。主营业务：电线、电缆制造；五金、交电、化工，普通机械，电器机械及器材，仪器仪表，金属材料，建筑材料的销售；咨询服务，技术服务；出口本企业自产的各种电线、电缆、铜杆材及其它产品；进口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普通货运

(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应在取得有关部门的许可后方可经营)。

2017年第三季度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净利润
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344,271.02	137,164.77	113,618.66	3641.62

本公司陈方、林俊杰两位董事担任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3、厦门集装箱码头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朝辉，注册资本：24.366 亿元，厦门集装箱码头集团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13 日正式注册。主营业务：为船舶提供码头设施；在港区内提供货物装卸、中转、仓储、物流服务；集装箱装卸、堆放、拆拼箱、修洗箱；船舶港口服务；为船舶提供岸电；租赁服务。

2017年第三季度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净利润
厦门集装箱码头集团有限公司	1,242,207.36	922,973.22	145,776.14	32,406.08

本公司林俊杰董事担任厦门集装箱码头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4、厦门黄金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周海滨，注册资本：6 亿元，2017 年 3 月 6 日成立。主营业务：黄金现货销售；白银现货销售；对第一产业、第二产业、第三产业的投资（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投资管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资产管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企业管理咨询；投资咨询（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投资管理咨询（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贸易代理；首饰、工艺品及收藏品批发(不含文物、象牙及其制品)；珠宝首饰零售；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不含文物、象牙及其制品)；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信息技术外包、金融业务流程外包及金融知识流程外包；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商务信息咨询；信用服务（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

2017 年第三季度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净利润
厦门黄金投资有限公司	11871.98	11497.99	1679.63	-142.01

公司离任董事廖世泽（2018 年 1 月 29 日辞职）担任厦门黄金投资有限公司董事，该董事离任的未来 12 个月内，厦门黄金投资有限公司仍是公司的关联方。

（二）前期同类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履约能力分析

2017 年度公司与关联人开展的前述关联交易执行情况良好，支付等履约能力正常，未发生违约情形。

三、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

（一）交易价格遵循市场公允价格，并与非关联方交易价格一致。

（二）交易的定价遵循以下政策：

- 1、实行政府定价的，适用政府定价；
- 2、实行政府指导价的，在政府指导价的范围内合理确定交易价格；
- 3、除实行政府定价或政府指导价外，交易事项有可比的独立第三方的市场价格或收费标准的，以优先参考该价格或标准确定交易价格；
- 4、交易事项无可比的独立第三方市场价格的，交易定价以参考关联方与独立于关联方的第三方发生非关联交易价格确定；
- 5、既无独立第三方的市场价格，也无独立的非关联交易价格可供参考的，以合理的构成价格作为定价的依据，构成价格为合理成本费用加合理利润。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以上各项日常关联交易均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必需，并根据市场公允价格开展交易。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遵循了自愿平等、诚实守信的市场经济原则，交易没有损害公司利益和公司中小股东的利益。

以上各项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占公司主营业务采购和销售额的比例均较低，公司不会因此对关联人形成依赖，公司独立性不会因此受到影响。

特此公告。

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2月7日